

大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关于防止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依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发布的《关于防止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通知》，借款人不得违规将信贷资金用于购房。一旦发现贷款被挪用于房地产领域的，银行有权立刻收回贷款、压降授信额度，并追究借款人相应法律责任。

大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五月